



# 法務部新聞稿

發稿日期：112 年 8 月 4 日

發稿單位：法律事務司

連絡人：劉英秀司長

連絡電話：02-21910189 轉 2200 編號：100

---

## 本部 112 年行政執行機關人事調整案，業經核定調動名單如下：

- 一、本部行政執行署臺北分署分署長葉自強調升本部行政執行署副署長。
- 二、本部行政執行署新北分署分署長楊秀琴調派本部行政執行署臺北分署分署長。
- 三、臺灣高等檢察署輪調期滿調任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檢察官黃立維調派本部行政執行署新北分署分署長。
- 四、本部行政執行署臺南分署分署長吳祚延調派本部行政執行署臺中分署分署長。
- 五、本部行政執行署高雄分署分署長張雍制調派本部行政執行署臺南分署分署長。
- 六、本部行政執行署屏東分署分署長楊碧瑛調派本部行政執行署高雄分署分署長。
- 七、臺灣高等檢察署輪調期滿調任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檢察官柯怡如調派本部行政執行署屏東分署分署長。

以上職務異動，除黃立維及柯怡如 2 員為 112 年 8 月 31 日（輪調期滿調任地方檢察署檢察官翌日）外，其餘均於 112 年 8 月 30 日統一赴新職機關報到。